

141442

藏館本基

高等学校教学用書

高等代數

上册

張禾瑞 郝鈞新編



高等教育出版社

~~2171~~

~~7764~~

~~315~~

~~1121~~

~~T1K5~~

141442

高等学校試用教材



高等代數

上冊

張禾瑞 郝鈞新編

高等教育出版社

本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編訂的师范學院数学系高等代數試行教學大綱編寫的。可作为师范學院数学系高等代數的試用教材，又师范專科學校使用本書作為試用教材時，可根據其教學大綱刪去書中某些章节。

全書分上、下册出版。

高 等 代 数

上 册

張禾瑞 郝炳新編

高等 教育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琉璃廠170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者業可證出字第054号)

京華印書局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統一書號13010·366 開本850×1168 1/82 印張6 1/16 字數169,000 印數0001—8,000
1957年12月第1版 1957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價(8)元0.80

序

一、这本书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颁布的师范学院数学系高等代数试行教学大纲编写的。我们并且作了一些安排，使得师范专科学校也可以无困难地采用这本书。

二、我们力求本书结构清楚，论证严格，但同时在照顾初进大学学生的接受能力方面也给予了极大的注意。

三、根据我们试教的经验，在师范学院教学计划的规定的时间内，讲完本书的全部内容是没有困难的。在特殊情况下，§34 根的存在定理和 §38 代数基本定理的证明可以略去。如果不预备讲圆规直尺作图问题，关于向量空间的 §14 也可以略去。

四、师范专科学校使用本书作为教材时，可以根据教学大纲删去其中某些章节。

五、每节后面都附有一些习题，以供选择。这些习题一部分可以留作家庭作业，一部分可以作为课堂习作的内容。为适应学生不同程度，习题中也有较费思考的，但这只是少数。

六、我们主要参考了以下几本书：库洛什，高等代数教程；奥库涅夫，高等代数；里亚平，高等代数教程；张禾瑞，近世代数基础。至于其他的参考书不再一一列举了。

七、本书所用的名词，除极个别的以外，都采自中国科学院编订的“数学名词”。

八、在编写过程中，一些同志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北京大学数学力学系代数教研组把他们搜集的习题提供我们参考。在这里一并表示感谢。

希望本书读者多加指正。

作者 1956年10月

目 录

序	iv
第一章 行列式	1
§ 1. 数环和数体	1
§ 2. 二阶和三阶行列式	6
§ 3. 排列和置换	12
§ 4. n 阶行列式	19
§ 5. 子式和代数余子式 行列式的依行依列展开	31
§ 6. 克莱姆规则	41
§ 7. 拉普拉斯定理 行列式的相乘规则	46
第二章 线性方程组	57
§ 8. n 维向量	57
§ 9. 向量的线性相关性	63
§ 10. 矩阵的秩	72
§ 11. 矩阵的初等变换	79
§ 12. 线性方程组	87
§ 13. 齐次线性方程组	97
§ 14. 向量空间	103
第三章 矩阵的乘法	112
§ 15. 矩阵的乘法	112
§ 16. 非退化方阵	120
第四章 二次齐式	128
§ 17. 化二次齐式为典型二次齐式	128
§ 18. 正规二次齐式	140
§ 19. 正定二次齐式	145
第五章 基本概念	151
§ 20. 代数运算	151
§ 21. 群	157
§ 22. 环	170
§ 23. 体	179
§ 24. 同构	185
§ 25. 复数体	191
§ 26. 复数的几何表示	197
§ 27. 复数的开方	203

第一章 行列式

§ 1. 数环和数体

中学代数的内容是多种多样的，大体包括以下題材：数的概念的發展，多项式及方程，無理式及無理方程，不等式，級數，指數，对数，排列組合等等。但从近代科学分类眼光来看，其中的不等式，級數，指數，对数，排列組合等都不属于代数的范围。事实上，中学代数仅是一个教学科目，其中包含着数学教育初步所需的必要內容。作为大学基础課程之一的高等代数与中学代数性質不同。在高等代数里，代数被当作一門科学来加以討論，为了保持科学的系統性，高等代数不討論中学代数中的那些非代数的內容。

高等代数的主要內容是多项式論以及与这一概念有密切关系的一些題材，如行列式，矩陣等。这些題材都是學習其他数学科目以及物理等所不可少的知識。我們要注意一点，这里所說的多项式論是包括方程論在內的。按近代数学的观点，方程論屬於多项式論的范畴。

多项式是比较古典的題材，但这并不是說，处理这一題材的方法也必須是古老的。我們將引入一些近世代数的基本概念。这样能够使多项式的理論得到更全面更系統的处理，同时也为进一步學習代数打开門徑。

这些近世代数的基本概念是比较抽象的，初学高等数学的人接受起来可能有些困难，所以其中的大部分只能以后逐漸引入。但是有两个基本概念比較具体也比較簡單，我們还是要一开始就介紹它們；这样才能保持本課程的一定的科学系統性。这两个概念就是数环和数体。

我們在中學代數里曾經遇到四種數目，就是整數，有理數，實數和複數。以下我們分別把全體整數，全體有理數，全體實數和全體複數叫做整數集，有理數集，實數集和複數集。數環和數體就是由這四個數集中總結出來的概念。這兩個概念是很重要的，它們在近代數學的許多部門中都有著非常廣泛的應用。

由於以後主要是討論多項式，所以我們就借着多項式來介紹這兩個概念。

在討論多項式時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多項式系數的範圍。比方說，分解多項式 $x^4 + x^2 - 6$ 的因子，在整數或有理數的範圍內是：

$$x^4 + x^2 - 6 = (x^2 - 2)(x^2 + 3);$$

在實數範圍內是：

$$x^4 + x^2 - 6 = (x + \sqrt{2})(x - \sqrt{2})(x^2 + 3);$$

在複數範圍內是：

$$x^4 + x^2 - 6 = (x + i\sqrt{2})(x - i\sqrt{2})(x + i\sqrt{3}i)(x - i\sqrt{3}i).$$

由此可見，在不同的範圍內討論多項式所得的結果可能不同，所以系數範圍問題在多項式理論中占一個很重要的地位。在中學代數里，多項式系數的範圍就是整數集，有理數集，實數集或複數集，不過在那裡沒有把範圍問題明確提出來。高等代數作為一門科學，對於這樣一個基本問題必須加以明確。

我們把任意若干個數的全體叫做一個數集。比方說，全體偶數是一個數集，1, 2, 3, 4, 5 五個數也做成一個數集。我們問，在討論多項式時，是否任意一個數集都可以取作系數的範圍；假如不然，什麼樣的數集才能取作系數的範圍？能够回答這一問題，才能對系數範圍問題有一個总的而明確的了解。

為了達到這一目的，讓我們看一看，在討論多項式時，所以能够用整數集，有理數集，實數集和複數集作為系數的範圍，到底是由於這四個數集的哪些特性。

先来看一个很簡單的数集，就是由 1, 3, 5, 7, 9 五个数組成的数集。我們說，我們不能用这个数集作为多項式的系数範圍來討論多項式。比方說，看兩個多項式： $x+3, x+5$ 。這兩個多項式的系数都屬於这个数集，但是假如把它們加一加，減一減，乘一乘，那末所得多項式的系数就都已出了这个範圍。以这个数集作为多項式系数的範圍，連最基本的运算加、減、乘都不能做，因此更無法做進一步的討論。反过来，讓我們看一看上面所說的四种数集。首先看整数集。我們都知道，两个整数的和，差，积仍然是整数，因此沒有出整数的範圍。其次两个有理数的和，差，积也仍然是有理数，而实数集和复数集也有同样性質。事实上，正是这四个数集的这一共同性質，也就是說，不出本身範圍可以做加法，減法和乘法，使得这四个数集能够作为討論多項式的基础。因为在这样的数集上討論多項式至少可以做多項式的加法，減法和乘法，因而有了作進一步討論的起碼条件。

为了把具有这种性質的数集和其他的数集区分开来，我們給这样的数集起一个名字，叫做数环。

定义 1. 令 R 是一个数集。当下列条件被滿足时，就把 R 叫做一个数环；

- 1) R 至少含有一个数；
- 2) 若 a, b 属于 R ，那末 $a+b, a-b$ 和 $a \cdot b$ 也都属于 R 。

整数集，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都是数环。数环是非常多的，我們看几个例子：

- 例 1. 数零組成一个数环。
- 例 2. 全体偶数組成一个数环。
- 例 3. 令 n 是一个固定整数。一切 n 的倍数組成一个数环。
- 例 4. 一切形式如 $a+b\sqrt{-2}$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整数，組成一个数环。
- 例 5. 全体奇数不是一個数环。事实上，两个奇数的和已不

再是奇数。

在一个数环上，也就是說，在一个可以施行加、減、乘三种运算的数集上固然可以討論多項式，但是在一個数环上来討論多項式还是不太方便的，因为在这一情况下，一般不能进行多項式的除法。例如，在整数环上討論多項式時，就不能用 $2x+1$ 去除 x^2+2 。

所以要打算很好地討論多項式，系数的范围應該是能够施行加、減、乘、除四种运算的一个数集。事实上，我們所熟知的四个数集中就有三个具有这种性質。这样的数集叫做数体。

定义 2. 令 P 是一个数环。当下列条件被滿足时，就把 P 叫作一个数体：

1) P 至少含有两个数；

2) 若 a, b 是 P 中的任意两个数，且 $b \neq 0$ ，那末 $\frac{a}{b}$ 也属于 P 。

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都是数体。我們再来看几个例子：

例 6. 一切形式如 $a+b\sqrt{-2}$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有理数，組成的数集 P 是一个数体。

事实上， P 显然是一个数环，并且不只含有一个数。

設 $a+b\sqrt{-2}$ 与 $c+d\sqrt{-2}$ 是 P 中的任意两个数，且 $c+d\sqrt{-2} \neq 0$ 。此时 $c-d\sqrt{-2}$ 也不等于零；因为若是 $c-d\sqrt{-2}=0$ ，那末由于 $\sqrt{-2}$ 是無理数，必須 $c=d=0$ ，因而 $c+d\sqrt{-2}$ 也等于零；这与假設矛盾。因此

$$\frac{a+b\sqrt{-2}}{c+d\sqrt{-2}} = \frac{(a+b\sqrt{-2})(c-d\sqrt{-2})}{(c+d\sqrt{-2})(c-d\sqrt{-2})} = \frac{ac-2bd}{c^2-2d^2} + \frac{bc-ad}{c^2-2d^2}\sqrt{-2}.$$

因为 a, b, c, d 都是有理数，所以 $\frac{ac-2bd}{c^2-2d^2}$ 与 $\frac{bc-ad}{c^2-2d^2}$ 也是有理数，即 $\frac{a+b\sqrt{-2}}{c+d\sqrt{-2}}$ 属于 P 。

例 7. 一切形如 $a+bi$ 的数，此处 a, b 是任意有理数，組成一个数体。

以下几章都是以一个数体作为討論的基础。至于数环，以后才会用到。

在一个任意数体上討論多项式，除了范围确定以外，还有一个主要优点，就是：这样所得的結果具有一般性。比方說，要解方程組

$$a_1x + b_1y = c_1,$$

$$a_2x + b_2y = c_2.$$

在中学代数里，最初是在有理数的范围内來討論这一問題的（因为在討論这一問題时实数和复数都还没有引入）。引入实数和复数后，我們就直接承認，以前所得的結果在实数或复数范围内都成立。但严格說来，这样做在理論上是有一些欠缺的。假如我們在一般的数体上来討論这一問題，那末所得的結果对于任何一个特殊的数体自然都成立。特別对于有理数体，实数体和复数体來說也都成立。

最后，我們証明数体的一个重要性質。

定理 任何数体都包含有理数体。

証 設 P 是任意一个数体。因为 P 至少含有兩個数，所以 P 一定含有一个不等于零的数 a 。因此 $\frac{a}{a} = 1$ 也属于 P 。以 1 与它自己重复相加，可得全体正整数，因而全体正整数都属于 P 。另一方面 $a - a = 0$ 也属于 P 。所以 P 也含有 0 与任一正整数的差，亦即含有全体负整数。因此全体整数都属于 P 。这样， P 也包含任意二整数的商（分母不为零），因而 P 包含全体有理数。

習題

1. 下列数集是不是数环？

i) 全体正整数；

ii) 一切形如 $a + b\sqrt{-3}$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有理数；

iii) 一切形如 $b\sqrt{-5}$ 的数，此处 b 是任意整数；

iv) 一切分母是 2 的非负整数次方幂的不可約分数；

v) 一切形如 $\frac{2n}{2n+1}$ 的数，此处 n 是任意整数。

2. 上题的五个数集中哪些是数体？
3. 有没有只含两个数的数环？假如有，举出实例；假如没有，严格加以证明。
4. 令 P_1 与 P_2 是两个数体，而 P 是一切既属于 P_1 又属于 P_2 的数所成的集合。证明 P 也是一个数体。
5. 在上题里，设 P_1 是一切形如 $a+b\sqrt{-2}$ 的数所成的数体， P_2 是一切形如 $a+bi$ 的数所成的数体，这里 a, b 是有理数，那末 P 等于什么？

§ 2. 二阶和三阶行列式

在关于多项式及方程的讨论中，我们从一次方程组开始。

我们将把一次方程组叫做线性方程组。

与中学代数不同，我们将讨论含有任意个未知量任意个方程的线性方程组。

线性方程组的一般形式是：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cdots + a_{1n}x_n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cdots + a_{2n}x_n &= b_2, \\ \dots & \\ a_{m1}x_1 + a_{m2}x_2 + \cdots + a_{mn}x_n &= b_m, \end{aligned} \tag{1}$$

其中 x_1, x_2, \dots, x_n 代表未知量， a_{ij} ($i = 1, 2, \dots, n$, $j = 1, 2, \dots, n$) 代表未知量的系数， b_1, b_2, \dots, b_m 代表常数项。

我们将要在一个任意数体上来讨论线性方程组，也就是说，方程组中未知量的系数及常数项都假定属于任意一个固定的数体 P 。

线性方程组 (1) 的一个解指的是数体 P 中这样的一组数 k_1, k_2, \dots, k_n ，用它们分别代 (1) 中的未知量 x_1, x_2, \dots, x_n 后，(1) 的每一方程都变为恒等式。

讨论线性方程组主要的是判定一个方程组是否有解，假如有解，确定解的个数并求出一切解来。关于这样的一般问题将在第二章中彻底解决。

在這一章里，我們先討論形式比較特殊的線性方程組，即方程的個數與未知量的個數相等的情形。在討論這一問題的過程中將要用到一個工具，就是行列式。

行列式是一個很重要的概念，它在数学的許多部門中都有著非常廣泛的应用。

行列式起源于解含有兩個或三個未知量的線性方程組。我們先從含有兩個未知量的線性方程組開始。

我們看線性方程組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b_2. \end{aligned} \quad (2)$$

為了求這個方程組的解，我們用 a_{22} 乘第一個方程，用 $-a_{12}$ 乘第二個方程，然後相加，得

$$(a_{11}a_{22} - a_{12}a_{21})x_1 = b_1a_{22} - a_{12}b_2.$$

同理可得 $(a_{11}a_{22} - a_{12}a_{21})x_2 = a_{11}b_2 - b_1a_{21}.$

若是 $a_{11}a_{22} - a_{12}a_{21} \neq 0$ ，那末

$$x_1 = \frac{b_1a_{22} - a_{12}b_2}{a_{11}a_{22} - a_{12}a_{21}}, \quad x_2 = \frac{a_{11}b_2 - b_1a_{21}}{a_{11}a_{22} - a_{12}a_{21}}. \quad (3)$$

容易驗証，所得未知量 x_1 與 x_2 的值滿足方程組(2)，因此(3)是方程組(2)的一個解。以後我們還可以看出，當 $a_{11}a_{22} - a_{12}a_{21} \neq 0$ 時，(3)是方程組(2)的唯一解。

現在讓我們來仔細研究一下公式(3)。在這個公式里， x_1 與 x_2 的分母都是 $a_{11}a_{22} - a_{12}a_{21}$ 。它只含有方程組(2)的未知量的系數。假如把(2)中未知量的系數列成下表：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我們就會看到，由位在表中左上角及右下角的兩個數的乘積減去位在右上角及左下角的兩個數的乘積剛好就是(3)的公分母 $a_{11}a_{22} - a_{12}a_{21}$ 。我們把代數和 $a_{11}a_{22} - a_{12}a_{21}$ 叫做一個二階行列式，

并且用符号

$$\begin{array}{c} \left|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right| \\ \text{来表示。即} \quad \left|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right| = a_{11}a_{22} - a_{12}a_{21}. \end{array}$$

$a_{11}, a_{12}, a_{21}, a_{22}$ 叫做二阶行列式的元素。

我們約定，在一个行列式里，把横排叫做行，縱排叫做列。

現在再来看(3)中的分子。注意一下，就会看到，把分母中的 a_{11} 与 a_{21} 依次換为方程組(2)的常数項 b_1 与 b_2 就得到 x_1 的分子，把分母中的 a_{12} 与 a_{22} 依次換为常数項 b_1 与 b_2 就得到 x_2 的分子。这样，依照上面的符号，可以把这两个分子写成

$$b_1a_{22} - a_{12}b_2 = \left| \begin{array}{cc} b_1 & a_{12} \\ b_2 & a_{22} \end{array} \right|, \quad a_{11}b_2 - b_1a_{21} = \left| \begin{array}{cc} a_{11} & b_1 \\ a_{21} & b_2 \end{array} \right|;$$

而公式(3)可以写成行列式的商的形式：

$$x_1 = \frac{\left| \begin{array}{cc} b_1 & a_{12} \\ b_2 & a_{22} \end{array} \right|}{\left|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right|}, \quad x_2 = \frac{\left| \begin{array}{cc} a_{11} & b_1 \\ a_{21} & b_2 \end{array} \right|}{\left|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right|}. \quad (4)$$

当含有兩個未知量两个方程的綫性方程組的系数所作成的系数行列式不等于零时，可以用公式(4)来求方程組的解。这种求解法是比较簡便的。

例 1. 解方程組

$$2x_1 + x_2 = 7,$$

$$x_1 - 3x_2 = -2.$$

这个方程組的系数行列式是

$$D = \left| \begin{array}{cc} 2 & 1 \\ 1 & -3 \end{array} \right| = -7 \neq 0.$$

因此可以应用公式(4)。用方程組的常数項 7 与 -2 来代替行列式 D 的第一列，就得到 x_1 的分子 D_1 ，用 7 与 -2 来代替 D 的第二

列就得到 x_2 的分子 D_2 :

$$D_1 = \begin{vmatrix} 7 & 1 \\ -2 & -3 \end{vmatrix} = -19, \quad D_2 = \begin{vmatrix} 2 & 7 \\ 1 & -2 \end{vmatrix} = -11.$$

由公式(4)得 $x_1 = \frac{-19}{7}, \quad x_2 = \frac{11}{7}$.

現在看一個含有三個未知量三個方程的線性方程組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a_{13}x_3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a_{23}x_3 &= b_2, \\ a_{31}x_1 + a_{32}x_2 + a_{33}x_3 &= b_3. \end{aligned} \quad (5)$$

為了求這個方程組的解，我們分別用 $a_{22}a_{33} - a_{23}a_{32}$, $a_{13}a_{32} - a_{12}a_{33}$, $a_{12}a_{23} - a_{13}a_{22}$ 乘第一、第二、第三個方程，然後相加。經過簡單的計算我們得出等式：

$$\begin{aligned} (a_{11}a_{22}a_{33} + a_{12}a_{23}a_{31} + a_{13}a_{21}a_{32} - a_{13}a_{22}a_{31} - a_{12}a_{21}a_{33} - \\ - a_{11}a_{23}a_{32})x_1 = (b_1a_{22}a_{33} + a_{12}a_{23}b_3 + a_{13}b_2a_{32} - \\ - a_{13}a_{22}b_3 - a_{12}b_2a_{33} - b_1a_{23}a_{32}). \end{aligned} \quad (6)$$

在等式(6)中， x_1 的系數是

$$\begin{aligned} a_{11}a_{22}a_{33} + a_{12}a_{23}a_{31} + a_{13}a_{21}a_{32} - a_{13}a_{22}a_{31} - \\ - a_{12}a_{21}a_{33} - a_{11}a_{23}a_{32}. \end{aligned} \quad (7)$$

我們把这个代數和叫做一個三階行列式，並且用符號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13} \\ a_{21} & a_{22} & a_{23} \\ a_{31} & a_{32} & a_{33} \end{vmatrix} \quad (8)$$

來表示。 a_{11}, a_{12}, \dots 叫做這個行列式的元素。

計算三階行列式有一個規則，就是所謂對角線規則。

在上面的三階行列式里，從左上角到右下角的對角線叫做主對角線。從右上角到左下角的對角線叫做第二對角線。(7)式中有三項的符號是正的。其中的一項是位在主對角線上三個元素的乘積；其他兩項中的每一項都是位在主對角線的一條平行線上的

兩個元素与对角上的元素的乘积。利用第二对角綫可以类似地得出(7)式中有負号的三項的構成規律。这样我們得到了計算三阶行列式的一个方法。我們把計算規則用下面的兩個圖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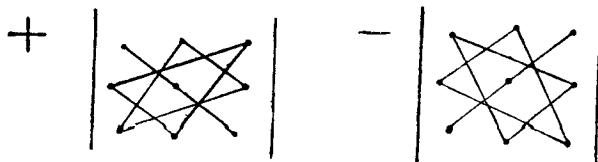


圖 1.

左圖指出計算三阶行列式的正項的規則，右圖指出計算負項的規則。

例 2.

$$\begin{vmatrix} 2 & 1 & 2 \\ -4 & 3 & 1 \\ 2 & 3 & 5 \end{vmatrix} = 2 \cdot 3 \cdot 5 + 1 \cdot 1 \cdot 2 + 2 \cdot (-4) \cdot 3 - \\ - 2 \cdot 3 \cdot 2 - 1 \cdot (-4) \cdot 5 - 2 \cdot 1 \cdot 3 = \\ = 30 + 2 - 24 - 12 + 20 - 6 = 10.$$

現在我們再来看等式(6)，它的右端剛好就是把左端 x_1 的系数中的 a_{11}, a_{21}, a_{31} 分別換成(5)的常数項 b_1, b_2, b_3 ，換句話說，就是把行列式(8)的第一列換成(5)的常数項而得到的一个三阶行列式，这个行列式用 D_1 来表示：

$$D_1 = \begin{vmatrix} b_1 & a_{12} & a_{13} \\ b_2 & a_{22} & a_{23} \\ b_3 & a_{32} & a_{33} \end{vmatrix}.$$

若以 D 表示行列式(8)，那么等式(6)可以写成

$$D \cdot x_1 = D_1. \quad (9)$$

同样，以 $a_{23}a_{31} - a_{21}a_{33}, a_{11}a_{33} - a_{13}a_{31}, a_{13}a_{21} - a_{11}a_{23}$ 分別乘(5)中的方程，然后相加可得

$$D \cdot x_2 = D_2, \quad (10)$$

以 $a_{21}a_{32} - a_{22}a_{31}$, $a_{12}a_{31} - a_{11}a_{32}$, $a_{11}a_{22} - a_{12}a_{21}$ 分別乘(5)中的方程, 然后相加, 可得

$$D \cdot x_3 = D_3, \quad (11)$$

此处

$$D_2 = \begin{vmatrix} a_{11} & b_1 & a_{13} \\ a_{21} & b_2 & a_{23} \\ a_{31} & b_3 & a_{33} \end{vmatrix},$$

$$D_3 =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b_1 \\ a_{21} & a_{22} & b_2 \\ a_{31} & a_{32} & b_3 \end{vmatrix}.$$

若 $D \neq 0$, 由(9), (10), (11)得

$$x_1 = \frac{D_1}{D}, \quad x_2 = \frac{D_2}{D}, \quad x_3 = \frac{D_3}{D}. \quad (12)$$

把未知量的值(12)代入方程组(5), 不难算出, (5)中的方程都被满足, 因此(12)是方程组(5)的解。以后还会看到, (12)是方程组(5)的唯一解。

例 3. 解方程组

$$2x_1 - 4x_2 + x_3 = 1,$$

$$x_1 - 5x_2 + 3x_3 = 2,$$

$$x_1 - x_2 + x_3 = -1.$$

首先计算行列式 D :

$$D = \begin{vmatrix} 2 & -4 & 1 \\ 1 & -5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8 \neq 0.$$

所以可以应用公式(12)。

再计算其余的三个行列式:

$$D_1 = \begin{vmatrix} 1 & -4 & 1 \\ 2 & -5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11.$$

$$D_2 = \begin{vmatrix} 2 & 1 & 1 \\ 1 & 2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0,$$

$$D_3 = \begin{vmatrix} 2 & -4 & 1 \\ 1 & -5 & 2 \\ 1 & -1 & -1 \end{vmatrix} = 6.$$

由公式(12)得

$$x_1 = -\frac{11}{8}, \quad x_2 = -\frac{9}{8}, \quad x_3 = -\frac{6}{8} = -\frac{3}{4}.$$

習題

1. 計算下列三阶行列式:

$$(i) \begin{vmatrix} 1 & 2 & 3 \\ 3 & 1 & 2 \\ 2 & 3 & 1 \end{vmatrix};$$

$$(ii) \begin{vmatrix} 0 & a & 0 \\ b & 0 & c \\ 0 & d & 0 \end{vmatrix}.$$

2. 證明下列等式:

$$(i) a_1 \begin{vmatrix} b_2 & c_2 \\ b_3 & c_3 \end{vmatrix} - b_1 \begin{vmatrix} a_2 & c_2 \\ a_3 & c_3 \end{vmatrix} + c_1 \begin{vmatrix} a_2 & b_2 \\ a_3 & b_3 \end{vmatrix} = \begin{vmatrix} a_1 & b_1 & c_1 \\ a_2 & b_2 & c_2 \\ a_3 & b_3 & c_3 \end{vmatrix};$$

$$(ii) \begin{vmatrix} 1 & a & a^2 \\ 1 & b & b^2 \\ 1 & c & c^2 \end{vmatrix} = (a-b)(b-c)(c-a).$$

3. 利用三阶行列式解方程組:

$$\begin{aligned} bx - ay &= -2ab, \\ -2cy + 3bz &= bc, \\ cx + az &= 0, \end{aligned}$$

其中 a, b, c 均不等于 0。

§ 3. 排列和置換

在上一节我們由解含兩個未知量和三個未知量的綫性方程組引出了二阶和三阶行列式，并且看到，利用行列式來解綫性方程組是很便利的。因此就会想到，是否可以把二阶和三阶行列式推广为 n 阶行列式，从而利用这一工具來解含有 n 个未知量的綫性方